

正本

發文方式：紙本郵寄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桃園市政府建築管理處 函

330

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232號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

承辦人：曾妍潔

電話：03-3322101分機6101

傳真：03-3338087

電子信箱：10030341@mail.tycg.gov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建築師公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8月6日

發文字號：桃建照字第1100054237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

已解除電腦管制 專案存查

登入本會網站

影本轉知各會員

影本送發照室存查

黃月娟

110/8/31(=)

黃鈴雅

理事長 葉多芳

2021.08.11

主旨：函轉本府110年7月21日以府環水字第1100174533號公告解除本市蘆竹區坑口段851(原為坑子口段頭前小段64-2)地號等9筆土地為土壤污染控制場址及土壤污染管制區公告1份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依本府110年8月2日府環水字第1100189167號函辦理。

正本：桃園市建築師公會

副本：桃園市政府建築管理處(淑文)(含附件)

處長 邱英哲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決行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桃園市政府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
承辦人：盧沛欣
電話：03-3386021分機1326
電子信箱：001035@tydep.gov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政府建築管理處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8月2日

發文字號：府環水字第1100189167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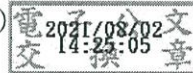
附件：如主旨 (376430306I_1100189167_ATTACH1.pdf、
376430306I_1100189167_ATTACH2.pdf)

主旨：檢送本府110年7月21日以府環水字第1100174533號公告解除本市蘆竹區坑口段851(原為坑子口段頭前小段64-2)地號等9筆土地為土壤污染控制場址及土壤污染管制區公告1份，請張貼公告，並逕依權責辦理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依據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整治法第26條第2項規定辦理。

正本：桃園市蘆竹區公所、桃園市蘆竹地政事務所、桃園市政府秘書處(請張貼公告)

副本：行政院環境保護署(含附件)、行政院環境保護署環境督察總隊北區環境督察大隊(含附件)、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農糧署(含附件)、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農糧署北區分署(含附件)、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農田水利署石門管理處(含附件)、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農田水利署桃園管理處(含附件)、桃園市政府農業局(含附件)、桃園市政府地政局(含附件)、桃園市政府水務局(含附件)、桃園市政府建築管理處(含附件)、桃園市政府都市發展局(含附件)



建照科 110/08/02 15:33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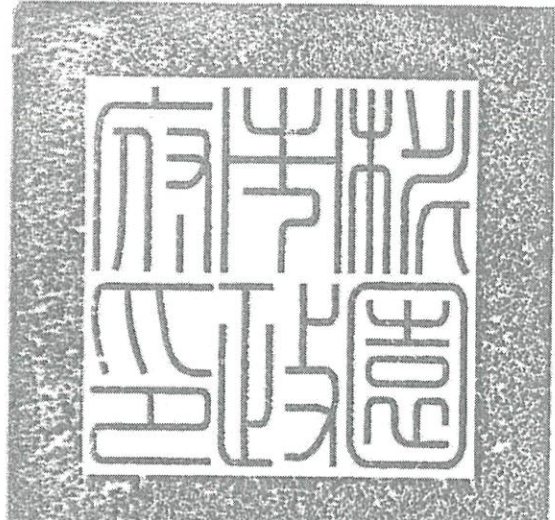
2H1100054237 有附件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桃園市政府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7月21日
發文字號：府環水字第1100174533號
附件：場址地籍套繪圖



主旨：公告解除本市蘆竹區坑口段851(原為坑子口段頭前小段64-2)地號等9筆土地為土壤污染控制場址及土壤污染管制區之劃定。

依據：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整治法第26條第2項規定暨本府環境保護局「108-110年度桃園市農地土壤污染控制場址適當措施改善計畫(第4期)監督及驗證工作」驗證結果辦理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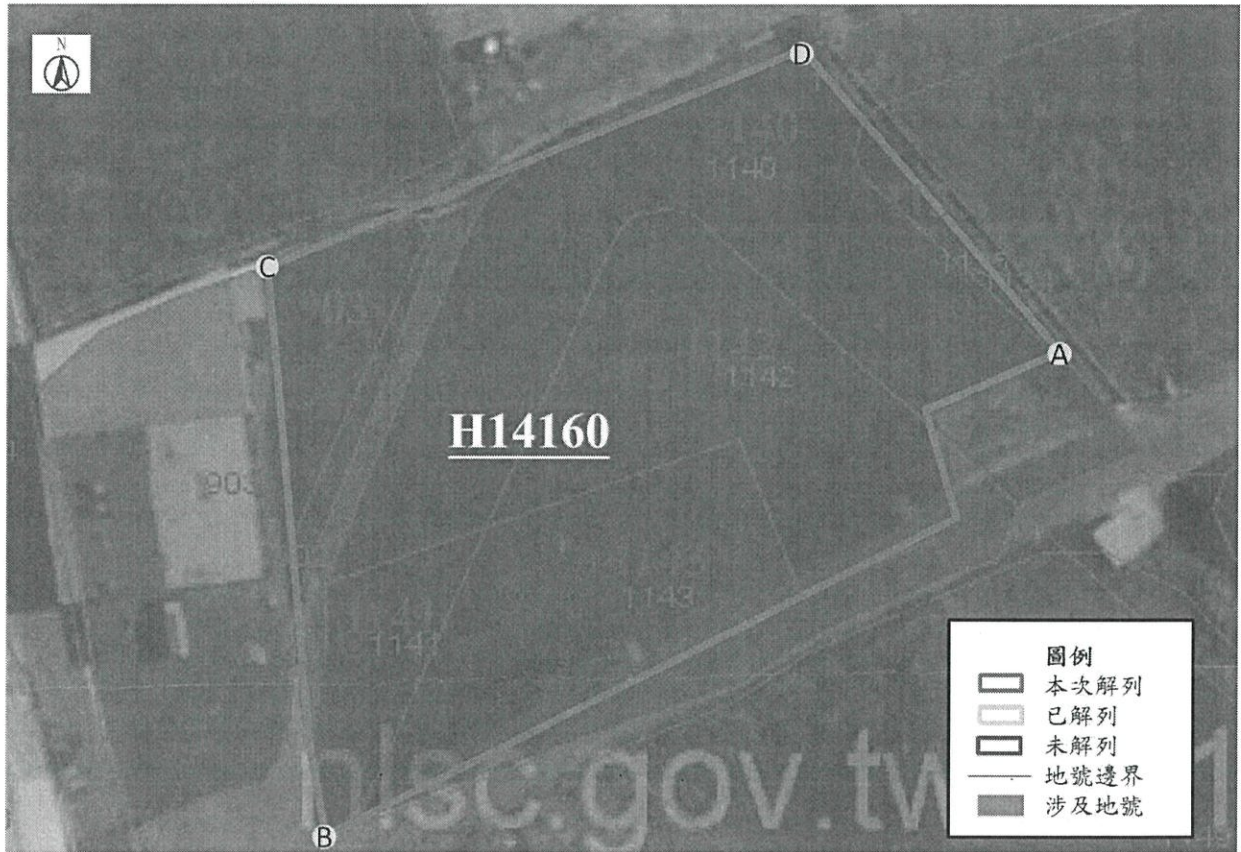
公告事項：

- 一、本府以106年3月10日府環水字第1060049038號公告暨依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整治法第12條第2項、第16條及施行細則第10條公告下列土地為土壤污染控制場址及土壤污染管制區在案。
- 二、經本府環境保護局進行污染改善後，於110年5月3日進行驗證，土壤中重金屬項目皆已低於食用作物農地之土壤污染管制標準，故予以解除本市蘆竹區坑口段851(原為坑子口段頭前小段64-2)、蘆竹區坑口段852(原為坑子口段頭前小段125-2)、蘆竹區坑口段903(原為坑子口段頭前小段287)(部分坵塊)、蘆竹區坑口段902(原為坑子口段頭前小段287-2)(部分坵塊)、蘆竹區坑口段1140(原為坑子口段頭前小段288)(部分坵塊)、蘆竹區坑口段1143(原為坑子口段頭前小段288-1)(部分坵塊)、蘆竹區坑口段1142(原為坑子口段頭前小段288-3)(部分

坵塊)、蘆竹區坑口段1135(原為坑子口段頭前小段288-4)(部分坵塊)、蘆竹區坑口段1141(原為坑子口段頭前小段288-5)地號等9筆土地之土壤污染控制場址及管制區列管及相關管制事項。

市長鄭文燦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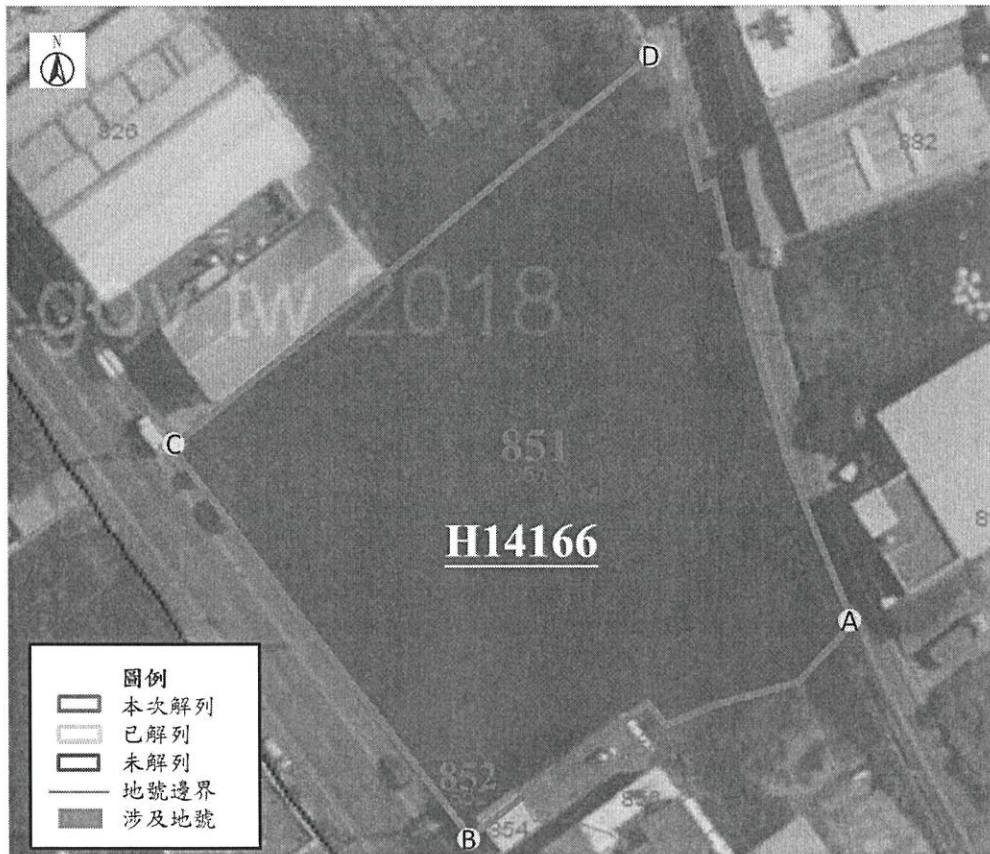
桃園市蘆竹區坑子口段頭前小段 287-2(部分坵塊)、288-5、287(部分坵塊)、
 288(部分坵塊)、288-3(部分坵塊)、288-1(部分坵塊)、288-4(部分坵塊)地號
 (現已改為桃園市蘆竹區坑口段 902(部分坵塊)、1141、903(部分坵塊)、1140(部
 分坵塊)、1142(部分坵塊)、1143(部分坵塊)、1135(部分坵塊)地號)
 公告解列土壤污染控制場址及土壤污染管制區之地號範圍示意圖



	A	B	C	D
TWD97-X	276871	276807	276801	276849
TWD97-Y	2776480	2776440	2776486	2776505

(次頁接續)

桃園市蘆竹區坑子口段頭前小段 125-2、64-2 地號
 (現已改為桃園市蘆竹區坑口段 852、851 地號)
 公告解列土壤污染控制場址及土壤污染管制區之地號範圍示意圖



	A	B	C	D
TWD97-X	276735	276688	276652	276710
TWD97-Y	2776396	2776369	2776417	2776464

公告地號	公告列管面積 (平方公尺)	已解列面積 (平方公尺)	本次解列面積 (平方公尺)
桃園市蘆竹區坑子口段頭前小段 125-2 地號 (現已改為蘆竹區坑口段 852 地號)	44	0	44
桃園市蘆竹區坑子口段頭前小段 64-2 地號 (現已改為蘆竹區坑口段 851 地號)	4332	0	4332

註：

1. 此解列坵塊以該場址代碼利用粗體及底線說明。
2. 此公告範圍示意圖因影像、坵塊及地籍圖資分屬不同管理單位，而有地圖影像校正之差異，故以內政部最新公告地籍資料為依據產製。
3. 蘆竹區坑子口段頭前小段 125-2、64-2 地號(H0817)，經桃園市政府 106 年 3 月 10 日府環水字第 1060049038 號函進行列管公告，後續經重測，其地號變更為蘆竹區坑口段 852、851 地號，經查，蘆竹區坑子口段頭前小段 125-2、64-2 地號(H0817)坵塊公告污染範圍，重測後為蘆竹區坑口段 852、851 地號。